

聚星镇

李天扬

小时候，我听到最多的一个地名，便是聚星镇。

我儿时生长的地方，是太仓，那是外婆家。但外公外婆不是太仓人。从小一直听他们说自己是海门人，家乡在聚星镇。但现在，聚星镇，属于启东市了。

以我对地理区划的粗浅认识，总以为乡镇级而名不同，乡以耕地为主而镇则商铺云集。却不知，乡镇的镇之外，还有更小的镇，乃一乡之集镇也。聚星镇即此，属王鲍乡。查1993年版《启东县志》，有“王鲍乡”条目，曰：“东邻志良乡，南靠聚南乡，西与海门县海洪乡接壤。面积32.64平方公里，耕地2.95万亩，人口29057人，乡政府驻聚星镇，乡名以王鲍区得名，原属海门县，1954年划归本县。”

行政区划变动，对国家管理而言，是常事，但是，对于乡土观念重的人们来说，会不适应、不舒服。比如婺源，现属江西上饶，但古属徽州。婺源人的回皖呼吁，几十年以来就没停过。对于自己的家乡由海门变成了启东，外公外婆会不会也不乐意呢？

海门也好，启东也罢，住民多由崇明迁来。这是有据可查的。有一句老话叫“句容迁崇明，崇明搬启东”。据明代正德年间的《崇明县志》载，唐万寿通天元年（公元696年，这个奇怪的年号，是武则天定的），有黄、顾、董、施、陆、宋六姓在岛上“辟草垦土，易而为田”，他们大多来自句容。及至清代，崇明岛东北江中相继涨出十个沙洲，崇明人陆续迁来垦荒，这是启东南部最早的居民。这三地历史上倒也有过联为一体的短暂时刻：1940年，新四军东进，在南通一带成立抗日民主政府。1942年7月，中共决定，崇明划归海启行署，称“崇启海”行署。至9月，又与通东行署合并称东南行署，隶属于苏中第四行政区，驻地即在聚星镇。想来，当年的聚星镇，一下子成为一个很大区域的政治中心，也算是风云际会了。所谓“崇启海行署”，存世两个月。从抗战时期到1949年的十多年时间里，启东一带成为各种政治力量拉锯之地，日寇、伪军、国民党军、新四军各种力量你来我往，可谓“城头变幻大王旗”。如此乱世，对生活在这里的住民，自然影响颇大。外公外婆一家后来的命运，也与此相关。

由于启东成陆历史短暂，因此，历史典籍中极少记录。倒是苏州人沈复的《浮生六记》，在《浪游记快》中，对启东有过生动描写——

嘉庆甲子春，痛遭先君之变，行将弃家远遁，友人夏揖山挽留其家。

秋八月，邀余同往东海永泰沙勘收花息。沙隶崇明。出刘河口，航海百余里。新涨初辟，尚无街市。茫茫芦荻，绝少人烟，仅有同业丁氏仓库数十椽，四面掘为河，筑堤栽柳绕于外。

丁字实村，家于崇，为一沙之首户；司会计者姓王。俱豪爽好客，不拘礼节，与余乍见即同故交。宰猪为餽，倾瓮为饮。令则得哉，不知诗文；歌则号啕，不讲音律。酒酣，挥工人舞拳相扑为戏。蓄牯牛百余头，皆露宿堤上。养鹅为号，以防海盗。日则驱鹰犬猎于芦丛沙渚间，所获多飞禽。余亦从之驰逐，倦则卧。

引至团田成熟处，每一字号筑高堤，以防潮汛。堤中通有水窦，用闸关闭，早则长潮时启闸灌之，潦则落潮时开闸泄之。佃人皆散处如列星，一呼俱集，称业户曰“产主”，唯唯听命，朴诚可爱。而激之非义，则野横过于狼虎；幸一言公平，率然拜服。风雨晦明，恍同太古。卧床外囑即睹洪涛，枕畔潮声如鸣金鼓。

一夜，忽见数十里有红灯大如棹桅，浮于海中，又见红光烛天，势同失火，实初日；“此处起现神灯神火，不久又将涨出沙田矣。”揖山兴致素豪，至此益放。余更肆无忌惮，牛背狂歌，沙头醉舞，随其兴之所至，真生平无拘之快游也。

事竣，十月始归。

嘉庆甲子，即1804年。永泰沙，是乾隆年间涨出来的沙洲，隶属崇明。因为“新涨初辟”，所以“尚无街市。茫茫芦荻，绝少人烟”。启东人十分豪爽好客，与沈复“乍见即同故交”，马上“宰猪为餽，倾瓮为饮”。文章对启东人如何生活、劳作，亦作了生动描写。至于沈复见到的“红光烛天，势同失火”奇景，今人认为可能是鱼虾集群，磷光映照所致。从八月一直盘桓到十月，沈复在启东呆了一秋，还说是“生平无拘之快游”。看起来，相对于2000多岁的姑苏城，年轻的永泰沙上“风雨晦明，恍同太古”的生活，自有异趣。

因为崇明、启东、海门三地大多地方，都是长江泥沙冲积而生，是沙地，生活在沙地上的人自称“沙上（音浪）人”，也因为上述渊源，三地方言甚为接近，可以互通。启东、海门的话，就称“启海话”，当地又叫“沙上话”、南

沙话（北沙，即启东北部吕四一带，吕四话是一种独特、独立的方言，与启海话风马牛不相及）。专业说起来，启海话属吴语太湖片苏沪嘉小片，是保存比较完好的古吴汉语，至今仍存着一些在现代汉语中已经消失的古语、古音。于古吴语研究，颇具价值。仅举一例，跪，沙上人说“踹”，就极具古风。隶属于南通的启东、海门因说吴语，虽地处长江以北，但从文化心理上，自外于“江北人”，甚至，还觉得高“江北人”一等。家父籍贯江苏兴化，是标准的江北人，他说的上海话带着浓重的江西北口音，如把“牛奶”说成“流拉”，是颇受到母系一族亲戚嘲笑的。在我儿时心中，似乎也觉得海门启东要比兴化高级一些。其实，在沈复笔下，启东人“令则得哉，不知诗文；歌则号啕，不讲音律”，是粗鄙的。而兴化在明清两代，文风兴盛、名人辈出，要高出不知几筹。但因为方言之故，到了现代，启东人竟也觉得有资本看不起江北人，这种“地域鄙视链”，其实也是很有意思的乡土文化研究课题。

启海话，虽然与上海话、苏州话属一个“小片”，但还是有不小差异的。比如外公外婆嘴里的“聚星镇”，我从小就听为“齐心镇”。在启海话里，聚与齐音同，在沪语里，差别不小。我要等到进入中年，渐渐喜旧，才问长辈而得知“齐心”实为“聚星”。其实也是我自小无知，现在想来，古人怎么会起“齐心”这么一个地名？

与沈复描写的永泰沙类似，在十八世纪，天南沙东都接涨出一片沙地，后被称为“满洋沙”。满洋沙成地后，同样是崇明人前来占地开垦。至十九世纪初，这里开出了一家家小店，最初有金龙采的豆腐店、张汉飞的烟纸店等。1834年，南通张太和来此开设典当，之后，又有蔡宗顺的京货店、唐公和的杂货店等，渐成市面。由于远近商户如众星聚集，故曰“聚星镇”。民国初年，聚星镇已趋鼎盛。至抗战前夕，聚星镇居民有300多户、1600多人，外地商贾以宁波、绍兴、镇江、扬州人居多，他们集资在聚星镇北后街建造了宁绍会馆和镇扬会馆。如前所述，抗战时期至1949年，聚星镇成为拉锯之地，民不聊生，生意凋敝，商家纷纷外迁。至解放后，局势稳定，商家才渐次回迁。

我八个月大的时候，被抱到太仓，在外公外婆身边一直长到七周岁，才回沪读小学。因此，我是听着海门（启东）话长大的。到现在，还能随口说一些。

外公讳昌九，九者，大也，他是长房长子。在传统氏族社会，这样的身份，是颇为重要的。我在太仓时，外公在一家中药店当店员。他沉默寡言，但是，还是对我进行了基本的启蒙教育。在当时的政治气氛下，他不敢教我读唐诗宋词，就授我毛泽东诗词。我用启海话背诵《送瘟神》，成了保留节目，也成为我聪慧于常人的证据。外公教我识字、读古诗，学数、做算术，下象棋打扑克，家贫，棋和棋盘及扑克牌，都是外公手制的。他还带我去听评弹、看篮球，对于我后来的兴趣养成，也同样是启蒙。最为特别的，是外公早上去对过公园打拳，也会带着我，教会我打全套24式简化太极拳。想来，一个幼儿打老气横秋的太极，是极为有趣的事。可惜，后来我全忘光了。

虽然外公教了我这么多，但是他从未跟我言及家乡。我关于聚星镇的碎片印象，都是来自三姨妈。外公育有五女三男八个孩子，性格多随他，偏内向，少交际，唯三姨妈性格张扬、热情奔放、嫉恶如仇，是个例外。在我的青少年时代，她是给我温暖最多的亲人。在三姨妈嘴里，“吾侄杨家”，完全像是一个显赫的名门望族。可惜的是，我对旧事旧物感兴趣时，已经没有机会向外公求证三姨妈说得对不对。

外公外婆一家，在纷乱拉锯的1947年离开聚星镇，至太仓安家。举家南迁后，很快沦为赤贫，外公常常委派孩子去集市捡菜皮回家果腹。为了生计，母亲和姨妈三姐妹都去纱厂打工，做了一辈子纺织工人。离开家乡时，母亲十七岁。

或许，是因为带着仓皇、带着凄凉离乡；或许，是因为家道跌落，由富而贫，外公外婆和他们的子女们，后来再也没有回过故乡，甚至连提也没有提。



“文汇报”
微信二维码

直到，2018年秋。

不知道是谁最早提议的，2018年10月20日，母亲、二舅、三舅、大舅妈，率一众小辈，回故乡省亲。母亲阔别故乡，七十一年矣，几乎是，一辈子。

那是一个周六，我遇事羁绊，无法分身，只好在微信上，看弟弟妹妹们发的照片。第二天，母亲米寿诞辰。我结束聚会，赶到母亲身边，听她说回乡观感。母亲是一个情感起伏极大的人，这是天赋，别人学也学不会。她似乎并无特别激动，只是说，其实也没什么看头了，物是人非。我问，遇到什么故人没有？母亲答，没有了。弟弟提醒说，不是跟一个老人说话了吗？母亲说，噢，他算是乡邻，不过，我走时他还没出生，现在也快七十了；他听了我们的自我介绍，说杨家都是好人啊。

聚星镇，这个听了半辈子的地方，我竟然这样错过了。心有不甘，便央母亲再带我去一次。母亲说，你们有空开车去，就去吧。于是，今天春天，母亲和二舅率小辈再赴故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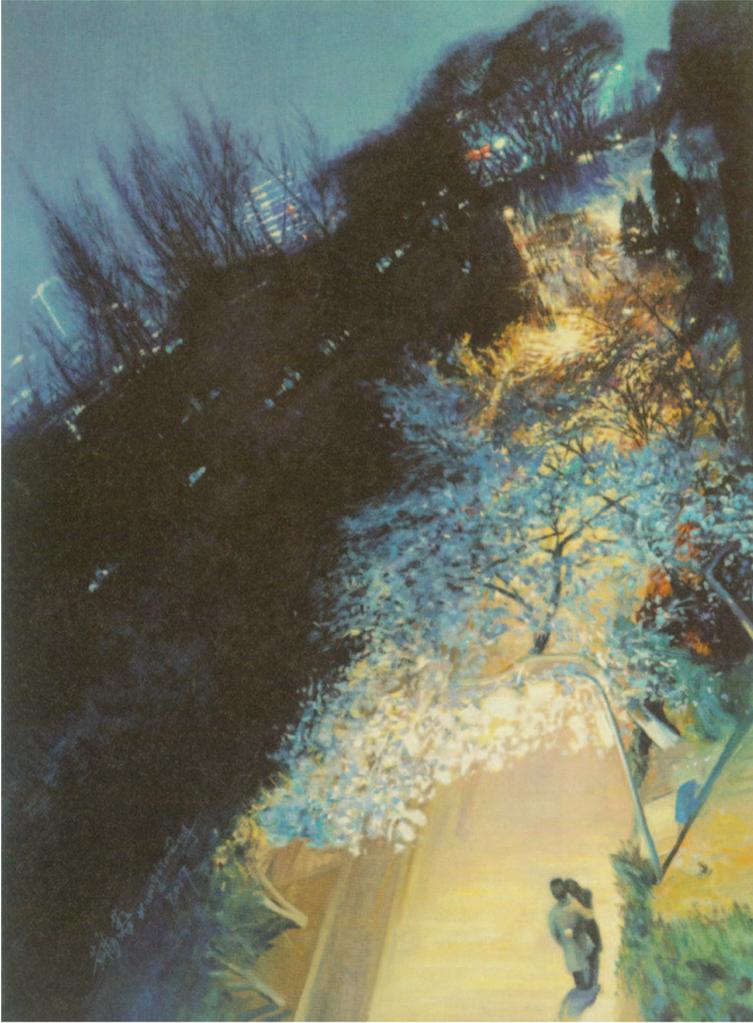
因为至崇明的长江隧桥和至启东的崇启大桥早已贯通，上海至启东，一个多小时就到了。来到杨家老宅，较为开阔的地中间，有一栋房子，这是远房表弟杨红兵家。红兵的祖父，是我外祖父的弟弟。七十多年来，他们一家一直生活在老宅，颇有些固守家园的味道。房子正在装修，只有红兵的儿子在。算起来，小伙子算是我的侄子。他从打工的南京，回乡来帮忙。

笔会

倾城

(油画)

黄海蓉



我上前寒暄，自以为是地说，家里装修，没有人看着，工人要乱来的。侄子说，不会的不会的。我们这里来装修，都是亲戚乡邻，不用看着的，我只是回来跑跑腿，帮帮忙。我不由一阵羞愧，为自己的小人之心。

我抓住二舅，请他具体还原“吾侄杨家”的旧模样。二舅比划着说，我家原来就一排，在现在红兵的房子略北，面阔五开间，一进，外公及三个弟弟四个家人住在一起。听上去，住得并不宽敞。原来房子四周有河，二舅说，这叫宅沟，现在竟然还有迹可循，南面成了路，东西两侧，似泥塘，唯有北面，两三尺宽，水波粼粼，很有河的样子。我一个人，穿过泥潭和过膝的杂草、灌木，找到这一截“宽阔”的水面，驻足良久。这一截河，于我，如官窑碎片，残破、无用，但珍贵。对着这一段水面，我想象着杨家盛时的情状，感慨着七十年的沧桑，思念着育我的外公外婆、爱我的三姨妈大舅舅。他们，墓木已拱。

在去启东的路上，我的车子胎压报警，下车观察，似无碍，就一直开。到了老宅停车一看，胎瘪须补。侄子闻讯，便说带我们去聚星镇上补，他有朋友。聚星镇，距老宅约六里路，数分钟便达。这是一个寻常乡间小镇，一条主路，两边是馆子、店铺，毫无特色。侄子带我们到一家汽修铺子，跟店主打招呼，并介绍说，他也姓杨，算是我家亲戚。店主忙了半天，很认真地补好胎，只收20元，我说太少。他连说，自家亲眷，自家亲眷。不肯多收。

不料，车开出去不多远，发现车胎又瘪了。便再开回镇上，一查，大概是因为车胎一松一紧之间，原来扎进去的一颗钉子活动了，便开始漏气。店主又忙了半天，这次，只肯收10元了，仍然说，自家亲眷，自家亲眷。

开了十五年车，这样连着补胎，是第一次。或许，是在天上的长辈，看着年过半百的我第一次来聚星镇，想让我多盘桓一会儿罢。

也因为补胎，原来于我只是一个地理概念的聚星镇，具体成为一个温暖乡里。

我老家的人对猫一直有戒心，家里不养猫。我母亲连猫的挂历都不许在墙上出现。我深得其教，不仅是猫，任何小动物都不养。

十几年前，由于我先生和女儿共同设套，我才被迫接受了一条狗。当然这狗后来成了我家不可或缺的一个成员，它安乐死时我一直把它抱在怀里，我的心都碎了。但对猫始终热乎不起来。

前段时间有篇文章讲，养猫与中产阶级有某种联系，对此我是存疑的。我女儿东漂数年，住在世界上房价最贵的地方之一。她收入表面上属于中产，可钱都给了房东。很多房东都在租房时说明严禁养宠物。呃，其实说白了，就是严禁养狗，但对猫就网开一面。

在多伦多能养得起狗，意味着你至少拥有一定的经济能力，为自己在公寓里的单元付得起房贷，甚至，有一座前后院基本齐全的独立或复式房屋，出门之后门前有条街，即使是拥挤的车来车往的老街也行。两年前我去看女儿，她租的地方是一幢快上百年的老房子，外面陈旧里面简陋，和我们这里西区最破败的地方相似。她的卧室属于自己，但厨房、卫生间与他人共用。街上停车也不免费，一天得交几十块钱。我百感交集，十分心疼她，但还是微笑地对房东主说：“你的房子太好了，有一种老时代特殊的魅力。”我先生就更厌恶多伦多了，嫌其驳杂粗鲁，更嫌它的诱惑力，让他唯一的女儿抛弃了西边这个温情小城。有次我们办完事情匆匆驶向高速时，他竟说了声，“赶快离开这个鬼地方，越快越好。”

青年人为什么会选择漂流，只有自己心里清楚。若干年前我在北京挣扎，住筒子楼用电炉做饭，和另两个女孩共用十几平方米的空间。我父亲来出差，见状也是心疼得要命，说家乡有个大专刚刚建立，十分缺乏老师，工资住房都不错，“你回来吧。”现在每到圣诞，女儿总会回家，尽管她不说出门，必将她的猫儿子托付给可靠的人。猫从动物救护中心抱来，是被人遗弃的，人们发现它时，它身上有巨深的没有愈合的伤口，一只耳朵只剩半个，是街巷里求生存的证据。

我母亲对猫的看法深深影响了我，我觉得猫多疑，狡猾，冷淡，居心叵测。有次在路上突遇一只猫，我们对峙了一阵，它虽落荒而去，我却一天不爽。我和我母亲显然不是个例，就连白宫每次换主人，也都只会带着狗入住，在美国人的心里，如果没有天下第一狗的话好像第一家庭就不完美，可不曾见过什么天下第一猫的。所以，尽管我从没有养过一只猫，但对其偏见根深蒂固。直到有天看见女儿抱着她的猫儿子喃喃低语，直到看到那个小动物对她的依恋，我的内心似乎有什么地方断了一样，疼痛极了。此猫洋名朱诺，我女儿却喜欢叫它臭蛋，有时还会叫吃货，甚者会用她父亲乡下最粗俗的话当昵称。与我们视频的时候，她会故意用乡下话喊她的猫，此招屡试不爽，她父亲立刻愁颜散去，开心大笑。猫似乎也听得懂中文，每次都回应她，依恋地跟着她。多伦多华人不少，女儿却鲜有说中文的机会，然而一回到自己的小屋子里就和猫说汉语。这猫一脸苦相，缺乏一般宠物猫的慧黠和灵气，更别提我们老家传说里的奸诈和诡异，尽管有了爱它的人和稳固的家，它眼里依然有忧愁。

女儿心里还是想拥有一只狗的，但那意味着她在经济上得有巨大的变化。她楼上的一位女子，人到中年了还在租房住。几个月前她养了十几年的猫老死了，她有天哭着对我女儿讲述它的往事。其实更是她自己的故事。说那只猫如何跟着她从一个工作换到另一个工作，从一个男朋友处搬到另一个男朋友处。

你看，在多伦多如果一个人只能养得起一只猫的话，说明其并非中产，只属于漂流一族，而猫竟是其最靠得住的亲人。在那种情形下，就是把猫比作猫，也不算夸张，尽管一个那么柔软，一个那么坚硬。

臭魷鱼

刘摩诃

这么臭？心里直犯嘀咕。进到包间，一眼就看到桌上摆着大大的一盒生鱼片。生鱼片嘛，一向是没味道的，所以我仍是毫不怀疑，味道是之前客人留下的。大嚼，不问滋味的心理准备了——后来才知道，这点郊游级别的心理准备是应付不了了一场大规模遭遇战的——教授们这踊跃用兵的榜样是为啥？

一问，说是要吃魷鱼。赶紧手机上查查，原来就是那种长得像巨大的蝙蝠一样的鱼，这种妖怪也能吃？再查，说是韩国最臭的菜。能有多臭？不是这班朱子的狂热拥趸爱屋及乌，吃不到朱子家乡的臭魷鱼，以这臭魷鱼拟之？我心里一边遐想，一边暗笑。臭魷鱼我吃过，不过尔尔嘛。

走进饭店，离包间还有老远，就闻到一股子浓烈的似乎掺和着粪便的豆酱味道。之前的客人究竟吃什么了，怎么

第三口，酱味。放心了。第四口、第五口、第六口，妈妈呀！突然有味道钻了出来，在口腔里弥漫、释放。从前吃日本纳豆时，觉得有些酸臭味。而现在，是纳豆味道的一百倍，一千倍！不是，是从前那种几百年没人打扫的公共厕所的味道！

咀嚼、咀嚼，味道越来越浓。难道我是成精的千年茅房？此刻要是有农民伯伯遇到我，一定把我当肥料直接扔进大田。（对，我所在的城市名字就叫大田。）

有那么一瞬间，我觉得自己快晕倒了。不能再咀嚼了，赶紧拿一横，活活把还是大块的生鱼片狼吞到肚子里。再看旁边的内子，她侧着头，用手捂着嘴，还在咬，想吐，又不能吐，想吞，又吞不下，那可怜的样子哟！噢，你不

简
杨

猫和漂流族

步，会用各种物质的东西做诱饵，特别能不厌其烦地造这样的句，“如果你回来，爸爸会给你……”无非是她原来舒适的卧室，他老婆的厨艺，甚至保证再不像她小时候那样手脚不离，一个穷爸爸无条件的爱。但女儿还在多伦多住着，那里有她的朋友圈、事业圈、文学圈，虽有让她挣扎的地方，可也是她振翼飞翔的出发点。

扯得远了，继续说猫。猫是女儿生活的分水岭。没猫之前，她社交生活比较多，但自从有了猫，突然脱胎换骨，有了一种责任心。如果不得不出远门，必将她的猫儿子托付给可靠的人。猫从动物救护中心抱来，是被人遗弃的，人们发现它时，它身上有巨深的没有愈合的伤口，一只耳朵只剩半个，是街巷里求生存的证据。

我母亲对猫的看法深深影响了我，我觉得猫多疑，狡猾，冷淡，居心叵测。有次在路上突遇一只猫，我们对峙了一阵，它虽落荒而去，我却一天不爽。我和我母亲显然不是个例，就连白宫每次换主人，也都只会带着狗入住，在美国人的心里，如果没有天下第一狗的话好像第一家庭就不完美，可不曾见过什么天下第一猫的。所以，尽管我从没有养过一只猫，但对其偏见根深蒂固。直到有天看见女儿抱着她的猫儿子喃喃低语，直到看到那个小动物对她的依恋，我的内心似乎有什么地方断了一样，疼痛极了。此猫洋名朱诺，我女儿却喜欢叫它臭蛋，有时还会叫吃货，甚者会用她父亲乡下最粗俗的话当昵称。与我们视频的时候，她会故意用乡下话喊她的猫，此招屡试不爽，她父亲立刻愁颜散去，开心大笑。猫似乎也听得懂中文，每次都回应她，依恋地跟着她。多伦多华人不少，女儿却鲜有说中文的机会，然而一回到自己的小屋子里就和猫说汉语。这猫一脸苦相，缺乏一般宠物猫的慧黠和灵气，更别提我们老家传说里的奸诈和诡异，尽管有了爱它的人和稳固的家，它眼里依然有忧愁。

女儿心里还是想拥有一只狗的，但那意味着她在经济上得有巨大的变化。她楼上的一位女子，人到中年了还在租房住。几个月前她养了十几年的猫老死了，她有天哭着对我女儿讲述它的往事。其实更是她自己的故事。说那只猫如何跟着她从一个工作换到另一个工作，从一个男朋友处搬到另一个男朋友处。

你看，在多伦多如果一个人只能养得起一只猫的话，说明其并非中产，只属于漂流一族，而猫竟是其最靠得住的亲人。在那种情形下，就是把猫比作猫，也不算夸张，尽管一个那么柔软，一个那么坚硬。

是刚才得意地告诉我从前吃过的吗？

原来弥漫饭店的臭味来自我们的生鱼片。深切同情包间外面那些吃不着鱼还光闻味儿的人们。

赶紧喝了一杯水，又喝了一大口浊酒，定了定神。问问安教授呢。没想到啊，没想到。这鱼被切片之前，已经整个的被稻草捆扎结实，自然发酵几个月了。今晚只有这一道菜！

停筷，调息，安神。看着那边厢的三位女老师，吃得正欢。

一片，蘸满酱，入嘴。

一片，蘸酸酱，开嚼。

又是一片……

风卷残云，真有囊括四海，包举宇内之势。今夜的红鱼三人帮……

经不住教授们的威逼利诱与再三苦劝，怎么说也是光州之光、韩国之最，营养那个丰富啊，对肠胃那个好啊。反正三员女将主打，我敲边鼓就好。以挟扶摇而上之势，又吃了三四片。眼疾手快，挑出最小的鱼片，谁让我是后进晚辈，自然该孔融让梨嘛。蘸上厚厚的酱，小小咬上两口，吞掉。

安教授万分歉意地说，他本来告诉太太，买最熟的那种，太太自作主张，只买了一般熟的。

安太太啊，康桑哈密达，康桑哈密达！